



报告编号: CDYA-FZQ-[2026]-[07.28]-001

金属非金属矿山在用防坠器 安全检测检验报告

委 托 单 位: 丰宁满族自治县十八台云母氧化铁加工有限公司

受 检 单 位: 丰宁满族自治县十八台云母氧化铁加工有限公司鱼儿山镇十八
台铁矿地下采矿工程

设 备 名 称: 木罐道防坠器

型 号 规 格: FM-111

检测检验类别: 定期检测检验

检测检验日期: 2026-07-28

承德优安矿山设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声 明

- 1、报告中检测检验数据仅对当时状态或来样负责。
- 2、报告中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3、报告封面、首页、骑缝未盖“承德优安矿山设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检验专用章”无效。
- 4、复制报告，封面、首页、骑缝未重新盖“承德优安矿山设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检验专用章”无效。
- 5、报告涂改无效。
- 6、若对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检验机构提出，逾期视同认可。

检测检验机构名称：承德优安矿山设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检验机构地址：河北省承德市双滦区双塔山镇单塔子村河北晨阳汽配城二期（河北晨阳国际广场）金座公寓 A1101、A1102、A1103、A1104、A1105、金座商业-109 铺

邮 政 编 码：067000

电 话：0314-2055651

传 真：0314-2055651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 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承德优安矿山设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和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2MA07TTJM16

证书编号：冀 应急 20 09

有效期至：2030 年 05 月 28 日

批准的业务范围准许使用以下标志
(业务范围详见附件)



批准的业务范围					
被检对象					
1	摩擦式矿井提升机	30	监测监控系统（包括传感器）	59	起重机钢丝绳
2	缠绕式矿井提升机	31	电力变压器	60	硫化氢气体检测仪
3	矿井提升绞车	32	高压电力电缆	61	架空乘人装置
4	提升钢丝绳	33	高压开关设备	62	爆破物品运输车
5	斜井人车	34	电力绝缘安全工器具	63	桥式和门式起重机
6	固定式空气压缩机	35	金属氧化物避雷器	64	无损探伤
7	移动式空气压缩机	36	矿用电缆阻燃性	65	提升系统日常检查和定期检测 检验
8	竖井防坠器	37	矿用电梯	66	环链电动葫芦
9	主通风机	38	货运架空索道	67	钢丝绳电动葫芦
10	主排水泵、排水系统	39	矿用辅助绞车	68	继电保护装置
11	接地装置	40	平衡用钢丝绳	69	高低压开关设备-隔离开关
12	矿用自卸汽车	41	密封钢丝绳	70	高低压开关设备-母线
13	地下矿山无轨运人车	42	通用钢丝绳	71	高低压开关设备-套管
14	地下运矿车	43	撬毛台车	72	高低压开关设备-绝缘子
15	矿用提升容器重要承载件	44	地下服务车	73	高低压开关设备-电容器
16	矿用入车连接装置	45	一氧化碳测定器、传感器	74	高低压开关设备-干式电抗器
17	主轴、天轮轴、导向轮轴	46	二氧化碳传感器	75	高低压开关设备-真空断路器
18	通风机叶片探伤	47	作业场所环境气体报警检测仪	76	高低压开关设备-互感器
19	通风系统	48	氧气测定器、传感器	77	矿用钻井机车
20	地下铲运机	49	安全保护装置（防跑车装置）	78	化学氧气自救器
21	电机车	50	电动单梁起重机	79	压缩氧气自救器
22	罐笼	51	电动悬挂起重机	80	隔绝式正压氧气呼吸器
23	轮胎式装载机	52	矿用履带式喷浆操作机	81	通信联络系统
24	液压挖掘机	53	软启动柜（高压）	82	矿用分站
25	钢丝绳在线无损检测	54	软启动柜（低压）	83	阻燃风筒
26	潜水泵	55	变频器（柜）	84	矿用凿井绞车
27	矿用平巷人车	56	人员定位系统	85	矿用张紧/慢速绞车
28	凿岩机	57	带式输送机		
29	局部通风机	58	矿用炮孔钻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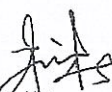
承德优安矿山设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金属非金属矿山在用防坠器安全检测检验报告

报告编号: CDYA-FZQ-[2026]-[07.28]-001

第 1 页 共 6 页

委托单位	名称	丰宁满族自治县十八台云母氧化铁加工有限公司		
	地址	丰宁县鱼儿山镇		
设备名称	木罐道防坠器	设备编号	1#	
型号规格	FM-111	出厂日期	\	
制造单位	徐州赛夫特矿山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状态	在用			
检测检验地点	竖井井口	检测检验日期	2026-07-28	
检测检验类别	定期检测检验	检测检验周期	一年	
受检单位	丰宁满族自治县十八台云母氧化铁加工有限公司鱼儿山镇十八台铁矿地下采矿工程			
检测检验项目	安全性能检验			
检测检验依据	AQ2019-2008《金属非金属矿山竖井提升系统防坠器安全性能检测检验规范》			
存在问题及建议				
检测检验结论	依据AQ2019-2008《金属非金属矿山竖井提升系统防坠器安全性能检测检验规范》，对在用的防坠器进行了检测检验；所检项目中不符合项：A类项0项，B类项0项，C类项0项。  综合判定所检项目：合格 (检测检验专用章) 2026年08月03日			
检测检验组成员	王帅、陈思嘉			
备注	检验项目全部合格时，检验结论判定为合格。 注:报告检测检验项目表中“\”为不涉及项。 依据 AQ2019-2008，下次检测时间：2027 年 07 月 28 日前。			

批准: 
批准日期: 2026.08.03

审核: 
审核日期: 2026.08.03

主检: 
检测日期: 2026.07.28

检测检验用仪器设备一览表

名称	设备唯一性编号	准确度	检定/校准证书编号
矿用防坠器测试仪	CDYA-0314-113	$\pm 1\text{mm}$; $\pm 0.1\text{m/s}^2$; 0.01s; 2.0%	25KJ918508074
数字温湿度计	CDYA-0314-174	$\pm 1^{\circ}\text{C}$; $\pm 5\%\text{RH}$	DN250840890005
声级计	CDYA-0314-18	2级	SX202603826
空盒气压表	CDYA-0314-39	$\pm 200\text{Pa}$	DN260032960001
钢直尺	CDYA-0314-66	2级	AZ 第 260048 号
游标卡尺	CDYA-0314-65	2级	DN250550270004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检验项目及结果

一、被检对象基本信息

罐道类型	木罐道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号	KCI080017
提升容器	罐笼	提升容器用途	升降人员

二、检测环境数据

单位陪检人员	崔景峰	联系人及电话	崔景峰 15047386578
检验	温度: 26.6℃	大气压力	83900Pa
环境	相对湿度: 54.9%RH	环境噪声	62.4dB(A)

三、防坠器检测检验项目

序号	项目	标准要求	实测结果	单项判定
1.1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	新安装的防坠器应具有金属非金属矿山矿用产品安全标志。	符合要求	合格
1.2	实验前检查 制动绳防坠器	1. 对于制动绳防坠器, 使用企业应确保缓冲器、制动绳张紧装置、连接器完整, 其螺纹连接件和锁紧件应齐全、紧固, 并有防松措施;	不涉及	\
		2. 缓冲器末端缓冲绳的余留长度应为制动距离的 2 倍以上, 缓冲绳的端部, 必须用合金浇成锥体形, 且合金浇注处的钢丝无抽出现象;	不涉及	\
		3. 制动绳应处于张紧状态, 且无妨碍制动绳运动的障碍。	不涉及	\
1.3	链接和抓捕机构	防坠器的各个连接和抓捕机构不应存在永久变形, 不应存在偏斜相咬现象, 抓捕器的运动零件间不应落入杂物。	无永久变形 无相咬现象 未落入杂物	合格

本页以下空白

三、防坠器检验检测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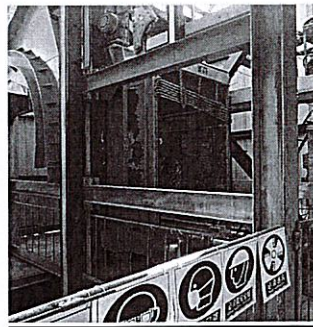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标准要求	实测结果	单项判定
1.4	实验前检查	链接和转动部件	1. 应动作灵活，轴销齐全。	动作灵活、轴销齐全	合格
			2. 对于抓捕机构为非滚动型滑楔的制动绳防坠器，连杆行程与连杆最大行程之比应小于 3/4；	不涉及	\
			3. 对于抓捕机构为滚动型滑楔的制动绳防坠器，滚动楔子外露长度应为 220mm±5mm；	不涉及	\
			4. 制动绳防坠器导向套的磨损应在极限范围之内。	不涉及	\
1.5		防坠器静负荷试验后检查	防坠器的零部件应无损坏或产生永久变形	无损坏或永久变形	合格
2	静负荷制动情况		静负荷试验时，被检验防坠器应能稳定地制动住提升容器。	符合要求	合格
3	静负荷抓捕器下滑距离		对于木罐道防坠器和钢罐道防坠器，抓捕器下滑距离应小于 200mm；对于制动绳防坠器，抓捕器下滑距离应小于 40mm。	木罐道抓捕器下滑距离 35mm/36mm/37mm	合格
4	静负荷缓冲绳		对于制动绳防坠器，静负荷试验时，缓冲绳在缓冲器中不得有拉动现象。	不涉及	\

本页以下空白

三、防坠器检验检测项目

序号	项目	标准要求	实测结果	单项判定
5	脱钩试验	脱钩试验时,被检验防坠器应能稳定地制动住提升容器。	符合要求	合格
6		两组抓捕机构制动时的动作时间差,用提升容器通过的距离来表示,不得超过 0.50m。	0.006m	合格
7		防坠器空行程时间不应大于0.25s。	0.09s	合格
8		对于木罐道防坠器和钢罐道防坠器,防坠器下滑距离不应超过 400mm,提升容器相对于井架的下落高度应小于 600mm;对于制动绳防坠器,防坠器相对于制动钢丝绳下滑距离不应超过 150mm,提升容器相对于井架的下落高度应小于 400mm。	木罐道防坠器 下滑距离59mm 提升容器相对于井架的下落高度86mm	合格
9		对于制动绳防坠器,实际最大载重试验时,缓冲绳必须由缓冲器中拉出,缓冲钢丝绳拉出的长度不应大于 400mm。	不涉及	\
10		在最小终端载荷(空载)时,最大允许负加速度不大于 50.0m/s^2 ;	18.34m/s^2	合格
11		制动过程持续时间不应超过 0.25s。	0.07s	合格
12		在最大终端载荷(实际最大载重)时,制动绳防坠器的负加速度不应小于 10.0m/s^2 ,当最大终端载荷同最小终端载荷的比值大于 3.0 或提升容器装有尾绳时,制动绳防坠器的负加速度不应小于 5.0m/s^2 木罐道防坠器和钢罐道防坠器的负加速度不应小于 5.0m/s^2 。	木罐道防坠器的负加速度 16.58m/s^2	合格

四、必要的图表、图片



脱钩试验工作中

报告意见和解释页

意见与解释	
-------	--